股票代码:002087 股票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23-018 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本次股东大会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涉及的议案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因之前未采取累计投票制,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后的《关于撤销<关于公司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暨重新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发出通知,(详见 2023 年 4 月 12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现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第三会议室如期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15—9:25,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军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22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46,110,911 股,占公司总股本 816,794,335 股的 30.1313%。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2 名,其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45,848,81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0.099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0 名,其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62,1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321%。

3、部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关于公司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暨重新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1 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为:

1.01.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晓宇

同意股份数:245,851,411 股

1.02.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娜

同意股份数:245,892,012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1 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晓宇

同意股份数:22,891,219 股

1.02 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娜

同意股份数:22,931,820 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45,851,41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8946%,反对 259,100 股,弃权 400 股,决议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22,891,2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791%;反对 259,100 股,弃权 400 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金高峰、张子琳两位律师全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页;

2、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4 月 27 日

《公司章程》对照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提高决策效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五条 公司住所: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 15 号 邮政编码:473500 第四十二条(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第四十三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八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一百零九条(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一百三十九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四十四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第五条 公司住所:河南省新野县汉华街道书院路 15 号 邮政编码:473500 第四十二(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第四十三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六)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 第八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买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 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 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一百零九条(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第一百三十九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未能忠实履行职务或违背诚信义务,给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四十四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3-037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含本数)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 年 4 月 2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和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香洲区珠海大道 3883 号 01 栋 7 楼公司会议室

4、召集人: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兼常务高级副总经理 汪永华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89 人,代表股份数为 543,938,77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5339%。截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共有股东人数 26,437 名,其中机构股东人数 4,771 名,个人股东人数 21,666 名(不包含融资融券股东人数)。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3 人,代表股份数为 410,120,516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0539%。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86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133,818,26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00%。

4、中小投资者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88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133,844,86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19%。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 2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26,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9%;

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86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133,818,26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4800%。

5、除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以外,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的议案及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543,13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31%;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33%;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5%。

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3,046,0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32%;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26%;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43%。

2、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543,13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31%;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33%;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5%。

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3,046,0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32%;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26%;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43%。

3、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543,13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31%;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33%;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5%。

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3,046,0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32%;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26%;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43%。

4、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43,895,5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21%;反对 43,21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3,801,6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77%;反对 43,21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2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 543,13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31%;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33%;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5%。

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3,046,0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32%;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26%;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43%。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543,13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31%;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33%;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5%。

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3,046,0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32%;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26%;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43%。

7、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543,13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31%;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33%;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5%。

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3,046,0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32%;反对 779,7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26%;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43%。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43,805,6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5%;反对 111,81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6%;弃权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9%。

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3,711,7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05%;反对 111,81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35%;弃权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9%。

9、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43,867,4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9%;反对 52,21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5%。

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3,773,5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67%;反对 52,21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90%;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43%。

10、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43,895,5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21%;反对 43,21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3,801,6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77%;反对 43,21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2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雅利、孙彬

3、结论意见: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代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391 证券简称:长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3-026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药控股	股票代码	3003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康跃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宁潞宏	张峰	
办公地址	山东省寿光市圣城街道富地中心 1308 室	山东省寿光市圣城街道富地中心 1308 室	
传真	05365788238	05365788238	
电话	05365788238	05365788238	
电子信箱	cjyy_db@163.com	zhangfeng@kykj339.wecom.work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江星主要从事中药饮片、药用胶囊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医药批发等业务。

1、经营模式和业绩驱动因素

长江星的主要业务可分为自产产品及医药批发业务两大类,其中自产产品包括中药饮片和空心胶囊;医药批发业务系帮的公司向医药物流企业或制药企业采购药品、保健品及医疗器械等,并将采购的产品销售给客户以赚取利润。长江星自成立以来,依托完善的中药饮片炮制工艺技术、全自动化胶囊生产技术、优化的辅料配方、先进的检测技术等,生产满足客户需求的高品质产品;借助在医药领域上下游的业务资源,逐步建立起连接制药企业、医药物流企业和零售终端的医药物流网络。

同时,长江星已经建立起中药材种植、精细化炮制加工、销售的完整中药饮片生产链,依托自身优势,将持续扩大道地药材种植品种和面积,相应提升生产加工能力,不断提高行业影响力和竞争优势,借助我国中医药振兴战略不断快速发展。

2、主营产品

主要从事中药饮片、药用胶囊生产销售,以及药品、保健品和医疗器械批发等业务。

(1)长江源及新峰制药生产的中药饮片品种繁多,涉及根茎类、果实种子类、全草花叶类、树皮类、藤木树脂类、动物类、菌藻类等数百种品类。根据处理方式的不同,将饮片产品分为普通饮片、毒性饮片、直服饮片以及高档精致药食同源饮片产品等。

(2)长江星生产的空心胶囊根据外观的不同可分为透明、半透明、不透明三种,广泛应用于医药和保健品领域。空心胶囊具有良好的掩味作用、很好的生物利用度、更高的患者偏好,同时其定制的颜色和印字设计使药物更具辨识度,结合药企进行品牌宣传,成为制药企业和保健品公司的优先选择。

(3)长江丰、舒惠涛和永瑞元医药批发业务主要包括药品、保健品及医疗器械等的批发销售。医药批发行业是连接上游医药生产企业和下游零售终端承上启下的重要环节。公司从其他流通企业或上游医药生产企业处采购药品、保健食品及医疗器械,然后再批发给下游的流通企业、药店、诊所等,通过交易差价获取利润。

3、药品研发情况

公司在研药品是中成药葛厚石苓颗粒。该项目是按照中医药理论,在前期研究基础上开发的 1.1 类中药复方制剂,且该方已按照要求开展了应急临床研究,总有效率 95%以上,所用药味均为安全无毒的常用中药,可行简化的临床研究和动物安全性评价研究,体现了中医药"简便廉验"特征,在疫病防治、外感性疾病防治中疗效显著,本产品将有良好的临床应用前景,可有效预防、治疗病毒性肺炎和病毒性感冒。目前,项目已完成处方药味及药材资源评估、饮片炮制、制备工艺、成品质量、稳定性研究,药理毒理研究即将完成。葛厚石苓颗粒获得药品文号后,可有效预防、治疗病毒性肺炎和病毒性感冒,能够产生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羿珩科技主要从事层压机、叠焊机等光伏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经营模式和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是专业的太阳能光伏组件装备生产企业,具备较强的新产品开发、制造能力。拥有二十余年的行业深耕经验、对行业竞争状况及产品发展趋势深度了解,拥有技术过硬具有创新研发能力的技术队伍,立足市场前沿,积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全方位的产品服务,属于"设计+生产+销售"型经营模式。

2、主营产品

公司致力于太阳能光伏组件装备的研发与制造,主要产品为全自动层压机以及全自动汇流条焊接机,均为光伏组件生产线的核心设备。其中,全自动层压机以双层三腔全自动层压机为主要产品,适应市场需求加热模式分为油加热和电加热可选,叠焊机以市场主流电磁焊叠焊机为主。

3、关键技术指标

节能环保的电加热层压机逐步成为主流组件厂商的优选产品。大功率组件已成为市场上主力产品,会导致绝大多数客户原有设备无法兼容,设备端需要逐步淘汰更新,从而必须购买新型设备重新规划产能,我司需加速技术升级改造,以抓住市场契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3,578,587,920.62	4,214,473,787.82	-15.09%	4,683,035,94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0,672,725.91	826,282,705.59	-3.10%	776,694,642.74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615,322,934.59	2,361,946,450.06	-31.61%	1,214,503,96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73,315.49	49,104,524.78	-147.40%	25,319,98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394,797.07	50,752,598.07	-250.52%	14,542,75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75,132.38	230,987,890.32	-128.61%	32,805,64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4	0.1402	-147.36%	0.07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4	0.1402	-147.36%	0.07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	6.13%	-8.65%	0.0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45,403,773.14	446,446,654.68	430,797,479.50	192,675,02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45,911.14	-54,921,575.62	67,700,721.70	-50,698,37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64,076.17	-57,032,975.47	67,467,188.05	-100,793,08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39,544.89	-47,593,038.26	-6,487,441.34	29,844,892.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兴盛世丰华商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1%	57,133,600.00		质押	39,081,700.00
刘丽丽	境内自然人	5.05%	17,681,253.00			
寿光市康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6%	13,516,747.00		质押	4,016,747.00
					冻结	9,500,000.00
芜湖远澈泉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	10,816,800.00			
冯军智	境内自然人	1.19%	4,169,739.00	4,169,654.00	质押	3,127,139.00
西藏博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恩添富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3,713,825.00			
李玉芳	境内自然人	0.63%	2,191,005.00			
黄少雄	境内自然人	0.54%	1,876,600.00			
武瑞生	境外自然人	0.47%	1,630,000.00			
李臣林	境内自然人	0.44%	1,554,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长兴盛世丰华企业商务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为公司控股股东,刘丽丽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芜湖远澈泉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寿光市康跃投资有限公司由持股 5%以上降至 5%以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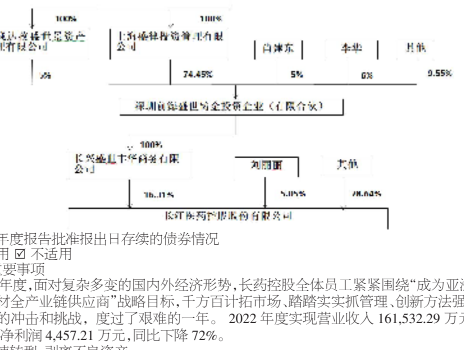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 年度,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长药控股全体员工紧紧围绕"成为亚洲最有影响力的道地药材全产业链供应商"战略目标,千方百计拓市场、踏踏实实抓管理、创新方法强队伍,经受住了超预期的冲击和挑战,度过了艰难的一年。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1,532.29 万元,同比下降 32%;实现净利润 4,457.21 万元,同比下降 72%。

1、加速转型,剥离不良资产

近年来,公司的内燃机零部件业务经营情况不佳。受全球经济形势严峻复杂等因素影响影响,原油价格上涨,燃油车需求下滑,产销量下降,内燃机零部件业务的营业收入下降。2022 年 1-6 月内燃机累计销量 2,145.20 万台,同比减少 14.42%;累计功率完成 127,705.79 万千瓦,同比减少 18.85%。多缸柴油机企业累计销量 200.66 万台,同比减少 36.11%。商用车用多缸柴油机累计销量 90.61 万台,同比减少 50.80%。工程机械用多缸柴油机累计销量 44.84 万台,同比减少 23.79%。但是市场原材料价格呈增长趋势,直接导致生产成本持续增长,盈利能力下降。基于公司战略布局,为进一步聚焦医药主业、优化产业结构,公司于 2022 年上半年转让了内燃机零部件业务相关子公司的股权,完成内燃机零部件业务剥离,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2、突出主业,大力发展健康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健康产业的投资力度,促进医药业务持续稳步发展。医药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6,871.89 万元;实现净利润 15,692.98 万元。公司加大新技术研发力度,加快长江大健康产业园建设和宁夏长江医药固原六盘山现代中药大健康产业园建设,形成南北两大基地,创新发展高质量中药饮片,业务网络覆盖全国,努力成为亚洲最有影响力的道地药材全产业链供应商。

(1)中药饮片业务

随着消费者对药品品质和安全性的日益重视,经有机产品认证的"道地"中药材为原料炮制的中药饮片将受到市场青睐。公司与各农户及高校深度合作,进行有关中药材种植、提取、加工等方面的科研项目合作,同时,公司收购或承包山林地进行中药材种植基地建设,并且积极组织农户成立中药材种植合作社,进行规模化、科学化种植,不仅带动了种植农户的致富脱贫,且有效保障了药材原料的安全性、有效性及采购成本的控制。建立了中药材种植、精细化炮制加工、销售的完整中药饮片产业链,依托自身优势,不断提高行业影响力和竞争优势。

长江源多年来深耕医药大健康产业,凭借专业化、规模化优势,为多家规模以上制药企业提供中药饮片生产服务,报告期内成功入选"2022 年湖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长江源与中南民族大学签约合作共同研发治疗病毒性肺炎和病毒性感冒中成药项目已完成处方药味及药材资源评估、饮片炮制、制备工艺、成品质量、稳定性研究,药理毒理研究即将完成。

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宁夏长药良生制药有限公司作为项目主体,在宁夏固原开展长江医药固原六盘山现代中药大健康产业园项目,以拓展公司医药大健康产业,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13 亿元。本次项目包括 6 个子项目,共分为 6 大建设板块中药材交易物流中心、国医国药馆、改制医药公司、中药研发中心、直营连锁药房、中药饮片生产。报告期内长药良生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为长药良生未来制药产品进行商业化生产提供了资质保障,促进公司中药饮片业务的发展。

公司建设的长江大健康产业园包括新建厂房、办公楼、宿舍等,新增多条新型中成药、中药新药加工生产线。健康产业园主体工程已完工,正在装饰装修阶段。

(2)药用胶囊业务

2022 年内国内胶囊用明胶原料价格持续上涨,且供货受限,物流成本增加、周期变长。公司克服种种困难,对内狠抓降本增效,对外积极开拓市场,充分利用公司具有的医药产业链优势,积极与国内优质制药企业开展合作,达到互惠共赢。

明胶空心胶囊及其它各种胶囊是国家重点监管原辅料。2022 年,公司正式启动湖北安博制药有限公司药用辅料新材料项目建设项目,建成后年产各型胶囊规模位于国内胶囊行业前列。本项目通过规范化、规模化、集成化的生产,大大提升胶囊行业的整体形象,提高国产胶囊在国际市场的话语权,同时也提升胶囊产品综合品质,满足民众健康需要。

(3)医药批发业务

新《药品管理法》的发布标志着行业精细化管理、高质量发展时代已经来临。通过市场竞争与行业整合,大型医药流通企业凭借其规模优势、强大的市场覆盖率、物流仓储优势及配送效率、客户服务体验等能力获取更多上、下游资源和市场份额,并聚焦医药流通供应链增值服务,促进与上下游合作伙伴的共赢发展。作为区域集道商,只有为上下游合作伙伴提供高效、便捷、高性价比服务的医药流通企业才能不断发展壮大。

长江星下属长江丰、舒惠涛和永瑞元三家子公司全力开拓市场渠道和新客户。

为了推动公司医药产业国际化发展进程,实现"走出去"的新突破,公司布局对外贸易业务,申报设立大健康产业园公共型保税仓。大健康产业园公共型保税仓建成后,将利用国内国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届时作为荆州第一家保税仓的设立,将解决我市及周边地区外贸企业保税需求,集聚鄂南、湘北、湘西外贸资源,拉动区域外贸经济及 GDP 增长,同时提高社会就业率。该出口监管仓库、保税仓库设立申请已获得武汉海关出具的《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目前公司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

3、开拓市场,提升品牌美誉

医药销售保持持续稳定。实施"强基工程",创新营销策略,发挥医药业务中流砥柱作用,湖北市场继续保持良好增长态势;中药饮片销量增长为公司销售持续稳定起到压仓石作用。

公司销售网络实现全国覆盖,配套全国市场开拓。公司积极开展医药文化演出及宣讲活动,将医药文化演出活动走进社区,用不拘一格的表演方式和艺术风格,多角度诠释中医药文化的博大和广袤,积极弘扬中医药文化,引领养生新风尚,公司运用自身医药产业链优势整合快医、旅销、健康社区建设等多个新板块,积极开拓新生板块的市场,助力健康中国。

长江星是中国驰名商标和湖北省著名商标,先后荣获"全国实施用户满意工程先进单位"、"湖北省文明诚信私营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通过学术研究推广,参加中医药健康服务的相关会议,开展科普活动,公司品牌知名度持续提升。

4、优化内部治理,提升管理效率

公司强化内控制度建设,优化管控流程,深化预算管理,做好税务筹划,实行资金集中管理。重视生产组织和员工技术培训,加强新增产品管控,严格仓储物流管理。市场预算、合同管理、价格管理、窜货管理、效期管理、要货管理等制度逐步固化,市场秩序总体向好,违规窜货大幅减少,费用控制成效显著。

切实履行安全生产方针,贯彻执行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以多种形式组织安全宣传和教育培训,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工作,守护健康底线,打造平安和谐企业,全年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公司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的实际具体情况,建立健全公司治理专项制度,规范信息披露,加强对中介机构、股东及消费者的服务。

5、建设企业文化,助力战略落地

因为向往大海,所以汇入长江。公司坚守企业使命,不断发掘和推广中医药文化资源,不断创新发展模式,与工业旅游、研学旅游相结合,持续打造具有鲜明中医药文化特色的研学平台,推动扩大中医药非遗影响力,传承中医药文化。

根据"整合资源、畅通程序、便于协调、提高效率"原则,立足公司长远发展,调整公司相关中心部门职能;梳理公司岗位职能,完善关键岗位 A/B 角设计。落实人才培养年计划,选派优秀骨干外出市场锻炼、进行逻辑思维课程培训。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给予员工关怀和关爱,积极组织员工活动,提升公司全体员工的凝聚力、认同感和归属感。组建羽毛球社、美食社、文学社、摄影社和美丽社等社团组织开展常态化活动,举办"三八"妇女趣味活动、"六一"亲子研学、巾帼文明岗创建、爱心捐助等活动,进一步增强了长药控股的"家"文化和凝聚力。

证券代码:300078 证券简称:思创医惠 公告编号:2023-033

债券代码:123096 债券简称:思创转债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思创医惠	股票代码	3000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以明(代行)	唐莹	
办公地址	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48 号	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48 号	
传真	0571-28818665	0571-28818665	
电话	0571-28818665	0571-28818665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century-cn.com	zhengquanbu@century-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打造以智慧医疗、智慧商业、智慧健康、智慧养老为核心的全产业链布局,持续引领行业创新发展,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慧医疗和物联网应用整体解决方案的服务商。主营业务以智慧医疗产业为核心,带动物联网相关产业发展。

(一)智慧医疗业务

1、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坚持以"简约智慧医疗"为理念,以"提高患者安全、医疗质量、临床效率"为目标,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5G 等核心技术,为各级医院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全面构建面向医院业务、基层卫生、居民养老和健康管理的智慧医疗健康服务体系,为居民和医疗机构提供全人全程可及连贯的智慧医疗健康服务。目前公司业务以智慧医院解决方案为核心,涉及病种科研管理解决方案、智慧医共体解决方案、医疗健康服务运营、大数据下的人工智能服务等板块,专注于打造创新型智慧医疗服务生态体系,助力医疗改革、提高医疗效益、服务全民健康。

2、主要产品及用途

(1)智慧医院板块,公司智慧医院整体解决方案依据国家电子病历分级评价标准、互联互通标准、智慧服务评审标准、智慧管理评审标准,以 E-SMART 3.0 智慧医疗云生态服务平台为核心,创新运用微服务技术架构,利用业务服务结合不同角色定位进行业务场景及流程整合,从而实现业务和技术场景化的重组和融合,实现医疗服务的场景化、智能化、个性化和专科化应用。主要产品及服务有 E-SMART 3.0 智慧医疗云生态服务平台(基于医院)、移动护理、电子病历、智慧临床医生工作站、微小化 HIS 等临床业务系统,数据中心、专病数据科研平台、物联网共性开放平台、医院智慧后勤管理平台等数字化驱动应用平台,医院运营管理与决策分析平台、医疗大数据管理平台等运营管理支撑系统。

(2)智慧医共体板块,公司智慧医共体整体解决方案贯彻国家医改政策,以 E-SMART 3.0 智慧医疗云生态服务平台为核心,以先进的信息技术整合区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构建数据和服务一体化、临床诊疗和公共卫生一体化、院前院中院后一体化、医疗健康一体化,贯彻"以人民健康为核心"理念,旨在提高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分级诊疗和智慧家庭医生服务,为居民提供连贯、可及、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主要产品及服务有 E-SMART 3.0 智慧医疗云生态服务平台(基于医共体)、医共体监管平台、基层医疗业务应用系统、慢病管理服务平台、智慧家医、公卫监管系统、多中心病种质量评价平台、专科联盟中心等。

(3)医疗健康服务运营板块,公司居民健康服务平台以居民个人医疗健康智慧化服务为切入点,以物联网、互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等信息技术创新融合应用为支撑,以专科(单病种)人工智能服务为特色向居民提供全程医疗健康管理服务包,如:日常预防保健、健康(慢病)管理、便捷就医、院后康复、医养结合等全人全程的医疗健康智能化服务包,实现覆盖婴幼儿、孕产妇、老年人等重点人群的全程医疗健康服务应用,为健康人群提供精细化的健康管理服务,并可根据居民实际需求灵活配置服务包内容,做到轻重兼顾。此外,公司还可为第三方健康服务机构提供接入服务和健康大数据服务,降低服务成本。

(4)数字化人工智能服务平台板块,公司运用自主知识产权研发的人工智能医疗认知引擎 THINKGO,结合国际标准的术语库,通过对真实世界的临床大数据进行统计分析与建模,培育单病种临床辅助机器人。此外,公司凭借在医疗人工智能技术的积累积极承建国家级医疗业务监管大数据平台,依托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为各级政府职能部门提供医疗健康业务监管平台产品。目前已完成并持续升级改进中的有国家单病种质控平台、国家护理数据质量平台、国家脑血管病研究平台、国家超声医学质量控制平台等 8 个国家级医疗业务监管平台,积极为政府监管部门提供医疗行为监管、医疗质量管控等精准数据分析,通过大数据分析提高医疗相关业务的质量管控水平,并为下一步医保费用监管提供数据支撑。

3、经营模式

公司智慧医疗产品目前主要面向国内市场,并积极向境外市场开拓。业务通常采用直营模式,主要客户为国内及港澳地区的大中型医院、医疗集团、城市医联体、区域医学中心及其他医疗健康养老机构。

4、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著名的智慧医疗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在业内领先开发了医疗智能开放平台,推动了国内医疗信息化建设模式的变革。公司是国家卫健委委属医院信息平台技术方案的顶层设计单位,承建了多个国家级医疗业务监管平台,同时作为核心单位参与了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等多项国家级、省级标准的制定。公司自主制定并申报通过了 ISO/PRFTS22990《中文中西医临床术语体系框架》等数项医疗信息化国际标准,实现了中国在医疗国际标准领域的新突破。公司是国内第一家通过 Kubernetes 云原生解决方案和事实标准认证的医疗业务软件开发商,是国内首家给境外医院提供符合国际标准信息化建设服务的企业,也是目前国内少数几家能够同时提供高等级电子病历等级评审、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测评等认证咨询服务的 IT 企业。

(二)商业智能业务

1、主要业务情况

商业智能业务坚持以"互联物联,改变生活"为理念,以 EAS 和 RFID 研发生产为基础,以物联网应用开放平台为生态体系,以行业难点为切入点,提供无人零售、智慧防损、服装供应链、智慧城市等行业深度应用的物联网解决方案,为实现数字化零售、供应链全流程管理、体系管控等方面提供软硬件一体化服务。

2、主要产品及用途

(1)智能防损板块,主要产品有实现防损防盗产品展示功能的硬标签、软标签、电子标签及其配套设备、AM/RF 天线系统、展示保护类产品,同时也有根据业务需求配套的 RFID 系统、智慧仓储系统、智慧门店等集成应用系统和平台。

(2)数字化零售板块,主要产品为 RFID 标签、RFID 读写器、RFID 出入库盘点结账等应用系统和平台;ESL/LCD 电子价签,云上变价管理系统;Stella 热感客流系统、V-Station 平台。采用"物联网"+"机器视觉"+"互联网"等多重主流技术,打通零售"人"、"货"、"场",在隐私保护的情况下为数字零售提供全面解决方案。

(3)物联网行业应用板块,主要产品有应用于智慧城市的智慧井盖管理解决方案;应用于智慧医疗的医疗耗材及医疗药剂 RFID 管理系统,血液制品全流程 RFID 管理系统,医疗织物全流程 RFID 管理系统,应用于智慧物流的 RFID 载具管理系统、RFID 库存管理系统等。

3、经营模式

公司商业智能业务产品销售覆盖国内和海外市场,客户主要为从事零售、服装等行业的应用系统集成商。国内市场均为自主品牌,以"一站式零售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定位,采用直营加代理的模式,主要客户包括大型商超、服装连锁企业、3C 卖场、生鲜店、珠宝、物流、市政以及资产管理等行业客户。物联网业务已逐步从生产制造商转型成数智服务提供商,以行业难点为切入点,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4、行业地位

公司是全球最大的 EAS 硬标签生产基地,目前 EAS 拥有 7 大产品系列,共计 500 多种产品,其中硬标签产品市场占有率持续多年稳居全球前列。公司也是全球前三大 RFID 技术研发生产基地之一,为多家国际知名 RFID 客户提供 OEM 服务。公司产品出口遍及欧洲、美洲、中东、东南亚等 70 多个国家及地区,与全球 300 多家客户和代理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3,648,625,453.19	4,863,530,760.78	-24.98%	4,709,698,92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1,618,631.90	2,180,294,683.75	-39.84%	2,935,486,830.23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108,893,359.21	961,549,939.60	15.32%	1,455,255,70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1,508,508.17	-727,023,296.46	-21.25%	94,469,51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0,430,498.46	-802,615,651.41	-12.19%	20,918,62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92,708.38	134,041,273.63	-178.48%	-10,081,929.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0.87	-21.84%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	-0.87	-21.84%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57%	-27.64%	-22.93%	3.2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6,055,693.36	316,579,729.81	306,391,285.18	99,866,65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53,691.43	-25,876,629.78	-393,851.70	-886,191,71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421,187.63	-30,786,404.63	-5,105,187.05	-892,960,094.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17,748.92	-31,152,044.69	-51,974,298.89	120,951,384.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9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2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路楠	境内自然人	7.26%	62,739,500			
云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5%	60,858,803	60,858,803		
杭州思创医惠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	30,053,809		质押	27,686,866
					冻结	1,516,939
章笠中	境内自然人	2.85%	24,601,203	18,450,902	质押	24,409,597
					冻结	10,602,150
# 方振淳	境内自然人	2.73%	23,578,971			
浙江富浙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深改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6%	13,452,91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0.75%	6,457,399			
杭州博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6,006,776	4,505,082		
# 陈武峰	境内自然人	0.65%	5,580,100			
# 林妍芳	境内自然人	0.54%	4,650,39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自然人股东路楠先生持有法人股东杭州博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02%的股权。 (2)公司自然人股东章笠中先生持有法人股东杭州思创医惠集团有限公司 54.81%的股权。 (3)2021 年 9 月 21 日,医惠集团、章笠中先生与云海控股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医惠集团、章笠中先生、云海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4)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3,464,4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7%。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思创转债	123096	2021 年 01 月 26 日	2027 年 01 月 25 日	81,672.70	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支付完成"思创转债"第二年利息,本次计息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 月 25 日,票面利率为 0.60%,本次实际支付利息为 4,900,362.00 元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了《2021 年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2】跟踪第【455】号 01),下调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下调"思创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评级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4 日,上述评级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届时,公司将在巨潮资讯网上进行全文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3.52%	54.67%	8.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0,043.05	-80,261.57	-12.1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8.85%	-20.21%	-18.64%
利息保障倍数	-7.87	-6.82	-104.75%

三、重要事项

具体详见《2022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章节,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